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郑政办〔2017〕31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郑州市 2017 年服务外包产业发展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郑州市 2017 年服务外包产业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17 年 3 月 13 日

郑州市 2017 年服务外包产业发展实施方案

“十三五”时期，我市以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获批为标志，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迎来重大发展机遇。坚持改革创新，面向全球市场，加快发展高技术、高附加值的服务外包产业，是我市调整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举措，也是深入促进全市现代服务业加速发展的重要抓手。为全面做好 2017 年市服务外包产业发展建设工作，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秉承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国家、省关于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发展的决策部署，加快发展服务外包产业，形成全市产业升级新支撑、外贸增长新亮点、现代服务业发展新引擎和扩大就业新渠道，推动形成“郑州服务”品牌效应，将服务外包打造成为我市建设内陆开放型新高地的重要突破口。

二、总体目标

充分发挥区位优势、人力资源优势和国家、省赋予的各种政策优势等，内引外联，统筹协作，持续完善服务外包发展促进体

系，大力培育具有竞争力的服务外包企业群体，努力打造多层次的发展平台，全年全市离岸服务外包合同签约额、执行额增幅均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在中西部地区影响力和辐射力不断增强。

三、主要任务

2017年，我市将继续坚持创新驱动、提质升级、政府引导、企业主体的工作准则，加快推进全市服务外包产业向纵深发展。

（一）出台全市加快发展服务外包的实施意见。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市服务外包实施意见，加快推进全市服务外包产业体系构建和提升整合工作。（3月底）

（二）完善市本级服务外包发展扶持政策。注重引导服务外包全产业链的协同发展和重点园区及重点企业的培育工作，全面加强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建设工作。（4月底）

（三）研究制定我市服务外包重点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有效加强对服务外包企业的日常管理和跟踪服务，引导形成产业集聚发展，打造我市服务外包核心竞争力。（5月底）

（四）打造市服务外包公共服务平台。计划选择采用企业建设、政府支持及购买服务或政企研合作等模式，启动市服务外包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工作，争取年内投入运营，为宏观科学管理全市服务外包工作提供重要依据。（7月底试运营）

（五）完善服务外包统计体系。与相关部门密切沟通，根据商务部颁布的《服务外包产业重点发展领域指导目录》，完善现有服务外包统计方法，着力研究重点园区、重点企业数据直报工

作。(7月底)

(六) 继续实施服务外包示范园区培育工程。继续实施开展服务外包园区服务评估认定工作，遴选产业基础扎实、发展态势良好的园区加强载体建设，发展特色服务外包业务，打造服务外包特色产业集聚区，推动形成布局合理、有序发展的全市服务外包产业发展空间格局。(全年)

(七) 积极培育服务外包本土品牌。发挥产业园区和龙头企业示范带头作用，强力发展知识流程外包(KPO)，做强做大信息技术外包(ITO)，完善提升业务流程外包(BPO)，量质并举，形成我市服务外包产业特色和产业梯队。(全年)

(八) 扎实做好“走出去”与“引进来”工作。积极组织 and 引导县(市、区)、开发区、重点园区和企业参加国内外知名服务外包专项展会，带动企业主动走出去。同时强化发包市场、发包企业对接工作，加强服务外包国际级企业或其研发机构招商工作，以龙头企业引进和培育带动全市服务外包产业提档升级，努力扩大离岸业务占比，助推提升全市服务外包国际竞争力。(全年)

(九) 认真做好示范城市综合评价工作。按照国家、省有关工作要求，与市相关单位做好服务外包产业年度发展分析与总结工作。(全年)

(十) 完善提升协会工作。推进协会与行业组织建设，探索行业发展管理新模式，推动本土服务外包协会与行业组织与中国

服务外包研究中心、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和相关城市服务外包企业协会等研究机构和行业组织加强工作交流，组织开展同业交流互动，形成合力促进发展的健康态势。（全年）

四、工作措施

（一）全面加强组织领导。调整完善市服务外包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及单位组成，进一步明确各单位职责分工，建立协作机制，合力加速推进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建设。

（二）积极完善支持政策。积极完善现有服务外包支持政策，充分利用中央、省外经贸和市对外开放等专项资金，重点在商务部界定的服务外包重点发展领域内，按照培育龙头、建设梯队、锻造队伍、突出离岸、内外兼顾的原则全链条支持服务外包产业发展。

（三）努力落实税收优惠。努力落实国家关于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职工教育经费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 8% 部分税前扣除和离岸服务外包增值税零税率等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增强企业自身发展和创新动力。

（四）切实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依法加强服务外包领域版权、专利、商标、技术秘密等知识产权与信息安全的保护和执法监管力度，引导服务外包企业建立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制度，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五）建立督导制度。定期督导、通报市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建设工作整体进度，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工作进展

情况及时上报市委、市政府。

五、职责分工

(一) 市服务外包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全市服务外包产业发展总体工作，研究确定相关工作意见、支持政策、专项规划等，协调省直相关单位，重大事宜及时上报。

(二) 市商务局牵头负责组织实施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建设工作，统筹做好综合协调、服务外包重点企业认定、规划编制等工作。

(三) 市科技局牵头负责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制定及认定等工作。

(四) 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共同负责落实国家规定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税收减免等优惠政策。

(五) 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共同负责市本级财政支持服务外包产业发展的政策制定及中央、省市专项资金的争取工作。

(六) 市教育局、市商务局共同负责市服务外包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工作。

(七) 各县(市、区)、开发区、市政府各有关单位按照领导小组和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 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要落实主体责任，强力推进中国服务外包城市建设工作。一是要明确服务外包产业发展的主管单位和分管领导；二是要制定辖区服务外包产业发展

工作方案，要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推进措施，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三是要主动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和矛盾，坚决避免漏管、脱管现象，杜绝单位间推诿扯皮等问题的发生，切实做到齐抓共管、合力建设。

（二）相关垂直单位和市直各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搞好协作。各相关单位要根据单位职责和责任分工，充分发挥本单位职能，积极协调，及时解决本单位职能范围内出现的问题，完成交办任务，确保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建设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主办：市商务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六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3月13日印发

